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1年8月25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醒各位股东及时参会并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另行通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系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8月25日下午1: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8月25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5日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5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股份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8月18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黔轮大道公司扎佐厂区办公楼三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 （1）关于越南公司实施年产95万条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的议案；
- （2）关于实施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
- （3）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4.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4.2）发行规模
 - （4.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4.4）债券期限
 - （4.5）债券利率
 - （4.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4.7）转股期限
 - （4.8）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4.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4.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4.11) 赎回条款
- (4.12) 回售条款
- (4.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归属
- (4.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4.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4.16) 债券持有人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4.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 (4.18) 募集资金存管
- (4.19) 担保事项
- (4.20)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 (5) 关于《贵州轮胎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上述第（3）项至第（11）项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中第（4）项提案项下的子议案需要逐项表决。对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提案披露情况：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

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等相关公告，以及2021年7月3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等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越南公司实施年产95万条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实施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4.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4.02	发行规模	√
4.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4.04	债券期限	√
4.05	债券利率	√
4.0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4.07	转股期限	√
4.08	转股数量的确定方式	√
4.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4.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4.11	赎回条款	√
4.12	回售条款	√
4.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4.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4.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4.16	债券持有人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4.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
4.18	募集资金存管	√
4.19	担保事项	√
4.20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
5.00	关于《贵州轮胎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	√

	议案	
6.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深圳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深圳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1年8月23日至2021年8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在登记和表决时须提交的文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

2、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理。

(2) 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黔轮大道公司扎佐厂区办公楼三楼。

邮 编：550201

联系人：蒋大坤、陈莹莹

电 话：（0851）84767251、84767826

传 真：（0851）84763651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589
- 2、投票简称：贵轮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或“弃权”。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1年8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2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8月2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提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 _____ 委托人持股的性质及数量: _____
受托人姓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号: _____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越南公司实施年产95万条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实施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20			
4.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4.02	发行规模	√			
4.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4.04	债券期限	√			
4.05	债券利率	√			
4.0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4.07	转股期限	√			
4.08	转股数量的确定方式	√			
4.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4.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4.11	赎回条款	√			
4.12	回售条款	√			

4.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4.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4.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4.16	债券持有人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4.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			
4.18	募集资金存管	√			
4.19	担保事项	√			
4.20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			
5.00	关于《贵州轮胎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若没有明确的投票指示，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